

云南省土地学会文件

云土学字〔2024〕4号

关于开展土地规划资质证书延续及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云南省委、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》和《云南省土地规划机构评选推荐管理办法(试行)》(2019年3月6日发布实施)(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)的有关要求,为加快推动我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工作,加强土地规划行业管理,做好服务工作,我会拟开展土地规划资质证书延续及相关工作,现通知如下。

一、范围和要求

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有效期于2024年12月31日到期需要延续的土地规划机构,请按《管理办法》要求提交相关申请材料至省土地学会,我会将根据《管理办法》的要求和程序进行办理。新立、升级申请同时进行。

二、提交材料时间及地点

提交时间 10 月 10 日起至 11 月 1 日止,地点云南省土地学会（昆明市盘龙区万源路 20 号）。

三、相关资料需按照《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要求提交：

具体说明见下表：

序号	材料名称	格式要求	备注
1	土地规划机构延续申请书、土地规划机构年检（延续）申请表	纸质及 Word 文档	延续提交
2	①土地规划机构资格升级申请书，②土地规划机构评选推荐申请表	纸质及 Word 文档	升级提交①②，新立提交②
3	企业法人营业执照	复印件及 PDF	需提交原件核验
4	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证、学历证、职称证、劳动合同、近半年的社保证明	复印件及 PDF	需提交原件核验（劳动合同除外）；证件名称顺序应与专业技术人员名单一一对应
5	满足规划编制需要的装备及软件（mapgis、Arcgis 等）清单并附发票等证明材料	复印件及 PDF	新立提交
6	专业技术人员概况表	纸质及 excel	
7	规划等级证书（正、副本）	复印件及 PDF	延续、升级需交回原件
8	承担过的土地规划及相关业务工作业绩及有关证明材料（须提交至少 10 个）	复印件及 PDF	合同书、项目验收文件、专家审查意见等应当完整扫描，并与业绩清单一一对应。升级提交
9	办公场所不动产权证或租赁协议	复印件及 PDF	需提交原件核验
10	规划资质 2 年工作报告	纸质	延续、升级提交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材料需提交纸质及电子文档各一份。纸质材料按照《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要求顺序排列，电子文档请按相应格式要求复制提交，申请表与附件材料分开装订。相关表格材料请

登录本网站（www.yntdxh.org.cn）或 QQ 群文件下载“规划资质管理相关材料”。

（二）请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，逾期不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庞志新 电话：0871-65747421

